

益阳市红十字会“博爱送万家”活动物资分配办法（试行）

为更好地规范益阳市红十字会“博爱送万家”活动，确保救助、慰问物资及时、准确、公正地发放到困难群众手中，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红十字会法》和《中国红十字会总会关于开展 2026 年度“博爱送万家”活动的通知》，结合我市工作实际制定本办法。

第一条 益阳市红十字会“博爱送万家”活动（简称“博爱送万家”）坚持公开、公平、公正、透明的原则，确保物资分配与发放的科学性和合理性；坚持依法依规，符合红十字会宗旨，遵守红十字会章程，维护红十字会的良好形象；坚持量力而行，根据群众实际需要和筹集物资数量，确定慰问对象和标准。

第二条 “博爱送万家”物资慰问救助对象为全市生活困难的群众，以及为人道事业做出重要贡献的红十字志愿者。主要用于开展以下工作：

- （一）慰问救助乡村振兴重点帮扶村生活困难的群众；
- （二）慰问救助因灾因病致困群众；
- （三）慰问救助“三献”捐献者本人或者其家庭成员；
- （四）慰问救助各级党委、政府和红十字会确定的其他救助对象、支持部门（单位）乡村振兴驻村帮扶点开展困难群众救助工作。

第三条 各级红十字会应建立乡村振兴重点村（社区）名录和每年救助名单，逐年分批次开展慰问救助活动，逐步实现对重点村（社区）的全覆盖。

第四条 “博爱送万家”分配救助物资，实行依申请救助和统筹安排相结合的方式。

村（社区）、乡镇（街道）、各相关部门（单位）等领取物资前，需向所在地红十字会提交《关于领用红十字“博爱送万家”活动物资的报告》和《“博爱送万家”慰问人员名单》（见附件1，2），报告须说明受灾或其他原因导致生活困难的家庭户数、人数等相关信息，所在地红十字会须进行审核，确保信息真实准确。

相关业务部室对自行采购、上级分配的救助物资和现金慰问，须制定博爱送万家慰问方案，提交会务会或支委会审定。

第五条 业务部室根据研究确定的慰问方案，向本级红十字备灾救灾仓库下发物资分配通知。红十字备灾救灾仓库按照物资分配通知组织物资发放工作。

第六条 各级红十字会开展的慰问活动，由相关业务部室汇总救助慰问对象名单后，根据物资的数量、种类和发放对象的需求，制定物资发放计划，明确发放时间、地点、发放方式等。

村（社区）、乡镇（街道）、各相关部门（单位）领取物资时，填报《物资分配通知（中国红十字会救灾物资报表-表2）》（见附件3）和《物资发放登记表（中国红十字会救灾物资报表-表9）》（见附件7），并在《物资收据（中国红十字会救灾物

资报表-表 4)》(见附件 5),并由 2 人以上领取物资。

红十字备灾救灾仓库应对照物资分配计划进行发放,向发放对象说明物资的种类、数量和使用方法,并由发放对象签字确认。

村(社区)、乡镇(街道)、各相关部门(单位)领取物资后,需尽快发放,不可留存。发放完成后,《物资发放登记表(中国红十字会救灾物资报表-表 9)》由村或社区工作人员签字盖章,并按规定时限交至业务部室。

第七条 物资发放完成后,业务部室应按救灾救助物资管理权限和相关要求,对物资分配、调拨、接收、发放过程中的纸质资料原件存档并报上级红十字会。《物资分配计划(中国红十字会救灾物资报表-表 3)》(见附件 4)、《物资收据(中国红十字会救灾物资报表-表 4)》、《执行结果报告(中国红十字会救灾物资报表-表 5)》(见附件 6)、《物资发放登记表(中国红十字会救灾物资报表-表 9)》均上报上级红十字会;《物资发放登记表(中国红十字会救灾物资报表-表 9)》按照“谁执行、谁保存”的原则由县市区红十字会保存原件,复印件上报市红十字会;市红十字会执行的物资发放工作,《物资发放登记表(中国红十字会救灾物资报表-表 9)》由业务部室保存原件备查。

第八条 市红十字会开展的救助活动,由相关业务部室和红十字备灾救灾仓库按照职责分工,分别收集、存档相关报表,并在中国红十字会灾害管理系统中完成物资管理全流程的信息录入工作。

第九条 市县两级红十字会应对物资发放情况按适当比例抽查回访。收集发放对象的意见和建议。“博爱送万家”结束后应对物资发放工作进行总结，形成书面报告，在规定时限内报上级红十字会。

第十条 为提高物资使用的透明度和公平性，市县两级红十字会应定期向社会公开救助物资的来源、使用数量、发放对象、发放方式等，接受社会监督。

第十一条 市县两级监事会应对物资分配和发放工作进行监督，重点监督物资筹集、存储、分配、发放等环节的合规性和公正性。依相关规定将发现的问题报告或反馈相关单位（部门），并监督责任单位抓好整改。

第十二条 本办法由益阳市红十字会负责解释。

第十三条 本办法自印发之日起施行。

关于领用红十字“博爱送万家”活动物资的 报 告

益阳市红十字会：

XX 村辖区共有 XX 个村民小组，户籍人口 XXXX 人。全村耕地面积 XXXX 亩。主要以 XXX、XXX、XXX 养殖（XX 亩）。XX 村脱贫户 xxx 户 xxx 人，监测户 xx 户 xx 人，监测边缘户 xx 户 xx 人。安置区脱贫户 xx 户 xx 人，最低生活保障户 xx 户 xx 人，特困供养户 xx 户 xx 人。其中，因灾因病致困 xx 户，大病患儿家庭 xx 户，生活困难军属、军烈家庭 xx 户。

这些困难群众主要因 xxxxx 等多重致困，劳动能力缺失或收入来源中断。部分已脱贫监测对象家庭经济基础薄弱，存在返贫风险，部分群众的基本生活物资短缺，特向贵会申请物资支持。

专此报告。

xx 县 xx 镇 xx 村

xxxx 年 xx 月 xx 日

附件 2

益阳市红十字会“博爱送万家”活动慰问人员名单

序号	姓名	年龄	联系电话	家庭住址	人员类别	困难原因
1						
2						
3						
4						
5						
6						
7						
8						
9						
10						

人员类别栏填写困难类别，如脱贫户、低保户、特困户、因病因灾致困户、大病患儿户、困难军属军烈属等，困难原因填致困具体原因。

附件 3

中国红十字会救灾工作报表

(表 2) 物资分配通知

下发: (第 号)

现分配给你单位一批救助物资，用于开展“红十字博爱送万家”活动（详见右表）。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协调单位： 协调人： 联系电话：	物资来源	品名	型号/规格	调出库	数量	单位	单价（元）	总价（元）
	总价合计：							
备注								

经手人： 核准人： 批准人： 填写单位： 益阳市红十字会（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4

中国红十字会救灾工作报表
(表 3) 物资分配计划

上报：物资分配通知号 (第 号)

物资来源：						拨款自购 ☐		筹款自购 ☐		实物接收 ☐		
品名	型号/规格	数量	单位	单价 (元)	总价（元）	分配去向						受益 人数
合计：												

经手人： 核准人： 批准人： 填报单位： (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5

中国红十字会救灾工作报表

(表 4) 物资收据

上报:

物资分配通知号(年第 号)

现确定已收到分配给我单位的一批救助物资，用于救助 <u>XXXXXXXX</u> 灾害。	物资来源	品名	型号/规格	数量	单位	单价 (元)	总价 (元)
	合计:						
备注	主要是数量、质量及外包装方面的问题。						

经手人: 核准人: 批准人: 填报单位: (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6

中国红十字会救灾工作报表
(表 5) 执行结果报告

上报：物资分配通知号(年 第 号)

发放时间	物资名称	物资来源	接收方式	收到(采 购)数量	发放数量	结余情况	受益区域数				受益人次
							市	县	乡	村	
合计											
备注											

经手人： 核准人： 批准人： 填报单位： (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7

中国红十字会救灾工作报表

(表 9) 物资发放登记表

物资来源:			物资分配通知号: 第 号	
物资名称:			发放数量:	
物资单价 (元):			发放标准:	
发放时间:			发放地点:	
执行发放单位: (盖章)				
序号	户主姓名	家庭人口	领取数量	领取人签名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合计				
备注				

经手人:

核准人:

第 页 共 页